



证券代码：300637

证券简称：扬帆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1-006

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浙江扬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扬帆控股”）的通知，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本次扬帆控股于2021年2月25日解除部分股份质押，基本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(股)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扬帆控股	是	3,000,000	2020年6月8日	2021年3月5日	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5.395%
合计		3,000,000				5.395%

二、累计被质押的基本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，控股股东扬帆控股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SFC CO., LTD.

（以下简称“SFC”）累计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	本次解除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扬帆控股	55,606,200	23.69%	35,400,000	32,400,000	58.27%	13.80%	4,596,900	14.19%	23,206,200	100%
SFC	37,175,400	15.84%	0	0	0.00%	0.00%	0	0.00%	18,587,700	50%
合计	92,781,600	39.53%	35,400,000	32,400,000	34.92%	13.80%	4,596,900	14.19%	41,793,900	69.22%

注：扬帆控成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35,400,000股。2021年2月25日，扬帆控股解除质押3,000,000股，解除质押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32,400,000股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1、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；

2、本次股份解除质押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产生影响，其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；

3、截至公告披露日，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，若后续出现上述风险，其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购回、补充质押等措施进行应对。公司将持续关注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，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3月1日